

高等学校大学生医学创新竞赛委员会

医创委〔2025〕1号

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医学创新大赛暨“一带一路”国际竞赛 (原全国大学生基础医学创新研究暨实验设计论坛)

第一轮通知

各高校教务部门/综合型大学医学院（部）：

全国大学生医学创新大赛暨“一带一路”国际竞赛，前身为全国大学生基础医学创新研究暨实验设计论坛，是由高等学校大学生医学创新竞赛委员会主办的一项具有导向性、示范性和群众性的大学生科技创新竞赛活动，自2023年起纳入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分析报告》竞赛目录。

为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34号）精神要求以及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的战略部署，深入推动医学教育综合改革，创新实践教学体系，全面提升大学生的原始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经高等学校大学生医学创新竞赛委员会（简称竞赛委员会）研究决定，拟于2025年1月~8月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医学创新大赛暨“一带一路”国际竞赛（以下简称“医创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宗旨

崇尚科学、追求真知、勇于创新。

二、竞赛目标

以新医科建设为统领，推动高等学校贯彻落实以学生为中心、注重能力素质培养的教育理念，进一步强化科教协同育人，推动学生早进课题、早进实验室、早进团队；加强大学生的自主原始创新性科研思维和实验技能的培训，推动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探索并加强国内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和交流，为大学生提供一个自我展示的舞台，其核心在于培养一批具有原始创新意识与创新能力的拔尖人才。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 高等学校大学生医学创新竞赛委员会

【承办单位】

总决赛承办单位：山东大学

复赛承办单位：有关高校

国际竞赛承办单位：浙江大学、哈尔滨医科大学

【协办单位】 协助承办相关赛道的有关单位

【支持单位】 相关赞助支持单位

【学术指导单位】 包括教育部高等学校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基础医学组，教育部高等学校基础医学类、法医学类、口腔医学类、预防医学类、药学类、中药学类和中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解剖学会，中国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会（教育专业分会），中华口腔医学会（口腔医学教育专委会）等学术组织。

竞赛领导小组：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的有关负责人组成，负责该场次的复赛或决赛的宏观指导协调。

全国组织委员会与复赛执行委员会：设立全国竞赛组织委员会（简称组委会），由竞赛委员会、承办单位的有关负责人组成，设主任1~2名，副主任若干名。复赛（区赛）设立执行委员会（简称执委会），组成结构参照全国组委会。

大赛秘书处：组委会下设秘书处，由竞赛委员会、承办单位的有关人员组成，设秘书长1名（由竞赛委员会秘书长兼任），副秘书长、秘书若干名。负责按照组委会通过的章程组织竞赛活动并向组委会报告工作。

评审委员会与监督委员会：设立评审委员会，由组委会聘请的高校知名专家、学者组成，在医创赛竞赛章程和评审规则所规定的原则下，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评审委员会设主任1名，副主任和评审委员若干名。设立监督委员会，在竞赛委员会下设纪律与监督工作组指导下开展工作。设主任1名、评审委员会副主任及委员若干名，负责对大赛的组织、评审工作进行监督，受理相关投诉、申诉或异议反馈，对违反大赛纪律的行为予以处理。

四、参赛资格及参赛形式

1. **参赛资格：**凡在举办竞赛决赛的当年7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全日制本科生（含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及其它专业八年制等长学制本科阶段）以及高职高专院校的专科生均可参赛。每名学生当局限参加1项。

2. **参赛形式：**以团队形式参加，每个队伍3~5人（不少于3人，不超过5人），每位学生须在作品中有实际贡献；指导老师不超过2人。一般要求不跨校组队。鼓励校内跨学科组队。校级初赛选拔队伍数量不限，各校初赛后限额推荐若干支队伍参加复赛。注：作品提交后，团队成员及排序、指导教师不可更改；每名指导老师当届限指导2项。

五、竞赛作品的学科赛道设置

每个作品按照作品所属学科领域的赛道申报参赛。本科院校学生作品按照基础临床、法医学、口腔医学、预防医学、药学中医药、交叉学科6个学科及国际竞赛分设赛道，分实验设计和创新研究两大类；高职高专院校学生作品按形态、机能、生物医学、综合与交叉学科分组，仅限实验设计类别，鼓励应用基础研究类实验设计。

（一）学科赛道及亚组设置

1. **本科院校** 分以下6个学科赛道及国际赛道，各学科赛道及亚组涵盖的内容范围参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医学科学部的项目申报指南设置。

【基础临床赛道】涵盖下列系统/疾病的基础研究，分以下7个亚组：

- （1）呼吸、循环、血液系统
- （2）消化、泌尿、生殖系统（含围生医学、胎儿和新生儿）
- （3）内分泌、神经系统、精神疾病、老年医学
- （4）医学免疫学、医学病毒学、医学病原生物与感染
- （5）肿瘤学（血液系统除外）
- （6）其它、综合（交叉学科除外）
- （7）检验医学

【法医学赛道】围绕司法实践中的生物与医学证据问题开展的相关基础研究，分以下2个亚组：

- （1）法医病理、临床、毒理、精神等
- （2）法医物证、毒物分析、法医现场等

【口腔医学赛道】立足口腔医学学科发展前沿，涵盖牙颌面发育机制、牙颌面组织再生和修复、口腔疾病发生及防治机制与相关交叉学科的基础研究。分以下3个亚组：

- （1）牙颌面的发育机制、组织再生和修复
- （2）口腔疾病病因及防治机制
- （3）口腔医学相关交叉研究（口腔微生态、人工智能等新兴研究领域）

【预防医学赛道】涵盖环境卫生、职业卫生与职业病学、食品卫生与营养、卫生毒理、卫

生分析化学、流行病学、心理因素与健康等方面的基础研究，分以下3个亚组：

- (1) 流行病学（传染病、非传染病）
- (2) 环境、职业、营养、行为、心理因素与健康
- (3) 预防医学新技术与新方法（包括多学科交叉与整合研究）

【药学中医药赛道】涵盖针对人类疾病的药理学、药理学和中医药领域的基础研究，重点支持药物新靶标的发现与确证研究，以及用现代科学的新技术、新方法、新思路阐明中医药原理和疗效的基础研究，分以下5个亚组：

- (1) 药理学（创新药物的发现及其成药性）的基础研究创新
- (2) 药理学（药物新靶标的发现与确证）的基础研究创新
- (3) 中医基础研究创新/中西医结合的基础研究创新
- (4) 中药的药理、尤其是中药功效物质、药物剂型等基础研究创新
- (5) 药学、中医药相关交叉研究（人工智能、大数据、系统论等）

【交叉学科赛道】“医学+X”交叉学科赛道支持医工交叉、医理交叉、医文交叉等医科与其它学科大类交叉的学生自主原始创新研究，重点支持有转化前景的项目。医工交叉、医理交叉限实验设计类。医文交叉支持创新研究类。

- (1) 医工交叉研究
- (2) 医理交叉研究
- (3) 医文交叉研究（医学人文）

【国际赛道】“一带一路”国际医学创新竞赛

支持上述6个学科领域的医学基础研究，限实验设计类。新增第3亚组，支持创新研究类。

- (1) 医学基础研究（团队成员均为中国学生，或以中国学生为主）
- (2) 医学基础研究（团队成员均为在华留学生）
- (3) 国际卫生健康政策研究或中医药文化国际传播与研究（团队成员均为在华留学生）

2. 高职高专院校：分以下4个组

【形态】形态结构，超微结构，组织工程；

【机能】生理学，病理生理学，药理学（含药物研发），病理学，肿瘤；

【生物医学】细胞生物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遗传学，病原生物学与微生物学，免疫学；

【综合与交叉】医工交叉，基础-临床结合（基础为主）、技术创新等。

以上4个分组内容均可以包含基于临床诊疗的创新实验设计。

（二）作品分类

1. **创新设计类**：展示及交流大学生为解决医学问题或以实验手段解释医学现象而开展课外科研的原创性科学研究实验设计。

2. **创新研究类**：展示及交流大学生为解决医学问题或以实验手段解释医学现象而开展课外科研的尚未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2025年6月30日前处于投稿阶段的学术论文均可以参赛）。自第12届大赛开始，创新研究类作品必须参加过往届实验设计类复赛并获三等奖及以上奖项，成员更新不超过2/3，引导学生从创新设计到实施完成并形成创新结果。

六、复赛指标

（一）本科院校

各校复赛推荐作品总额限22+6项，同一作品只能选投一个学科赛道（亚组）和类别。

1. **基础临床赛道**：各校推荐7项（包含检验医学类作品单列1项）。另外增加复赛直通指标各校限1项，必须为创新研究类。作品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可获得复赛直通指标：①曾获往届实验设计类复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②赛后继续完成研究计划，并形成尚未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③成员更新不超过2/3。

2. **法医学赛道**：各校推荐2项。若校级初赛中本学科赛道项目数超过20项及以上（官网系统记录为准），该赛道（限）增加1个复赛激励指标。

3. **口腔医学赛道**：各校推荐2项。若校级初赛中本学科赛道项目数超过20项及以上（官网系统记录为准），该赛道（限）增加1个复赛激励指标。

4. **预防医学赛道**：各校推荐2项。若校级初赛中本学科赛道项目数超过20项及以上（官网系统记录为准），该赛道（限）增加1个复赛激励指标。

5. **药学中医药赛道**：各校推荐3项。若校级初赛中本学科赛道项目数超过30项及以上（官网系统记录为准），该赛道（限）增加1个复赛激励指标。

6. **交叉学科赛道**：各校推荐3项，其中医文交叉单列指标限1项。所有项目严格审查自主创新性。若校级初赛中本赛道项目数超过30项及以上（官网系统记录为准），该赛道（限）增加1个复赛激励指标。

7. **国际赛道**：各校推荐3项，其中全在华留学生项目为2项。

（二）高职高专院校

各校复赛推荐名额限6项，其中应用基础研究类3项，基础研究类3项。

七、竞赛作品要求

1. 所有作品均要求具有创新性、科学性、可行性。要求学生本人及团队独立完成或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

(1) 实验设计类作品：要求自主选题、自主设计、自主撰写；强调自主原创性，不得抄袭或借用指导教师各类基金项目的内容，可在各基金项目的拓展方向上选题自主设计。实验材料经费预算限定在 10 万元内，符合本科生的科研实际。

(2) 创新研究类作品：要求学生在自主设计的基础上、自主实施完成。不得抄袭或借用研究生完成的内容。

2. 除获得复赛直通指标的作品外，曾获得本竞赛往届复赛（省级）三等奖及以上（包括总决赛）的同类作品不得重复参赛。获得过全国生命科学（创新创业）类、挑战杯、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互联网+”）等省级三等奖（铜牌）及以上的作品不得重复参加。经查重，与往届获奖作品重复 30%以上取消资格。

八、赛程设置

分初赛（校赛）、复赛（区赛）、总决赛（含国际竞赛）三个阶段。

（一）初赛（校赛）

1. 推荐高校管理员：请各高校推荐校赛管理员 1 名（原管理员继续承担工作的不需再申报，需要更换或新增的填写），由大学教务部门或综合大学医学院（部）选定人选（对推荐人选信息进行审核，管理员推荐函盖大学教务部门或综合型大学医学院（部）相关部门公章后发送至大赛秘书处邮箱 yccsmc@163.com），于 2025 年 1 月 31 日前扫描下列二维码登记填写相关信息，组委会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前统一设置发放各高校管理员的竞赛官方网站账号、密码。



2. 报名：参加学校初赛的团队及作品数量不限。各团队负责人登录大赛官方网站

www.jcyxds.com, 注册登录后填写个人及团队成员信息, 提交 2 个报名材料 (附件 1: 中英文摘要完整版 Word 格式; 附件 2: 原创性声明 PDF 格式, 其它附件如直通指标需要提交往届复赛证书电子版等)。学校管理员教师审核通过后, 各团队再提交作品 (附件 1: 中英文摘要盲审版 PDF 格式; 文件名以作品标题命名)。操作指南见官网。

注: 所有作品必须登录大赛官网填报, 否则不得参加复赛及纳入优秀组织奖高校评选。

报名截止时间: 2025 年 4 月 11 日前。

3. 时间: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校赛。

4. 地点: 各高校。

5. 形式: 现场答辩。答辩要求与评分标准参考附件 3、4。建议由大学教务部门或综合大学医学院 (部) 牵头举办校赛, 统筹协调、发动各相关学院及国际教育学院分工协作完成校赛的报名、评审和颁奖、审核推荐复赛等工作。

(二) 复赛 (区赛)

1. 报名: 各高校按各学科赛道的复赛指标确定晋级复赛的队伍, 由高校管理员审核通过。晋级复赛的队伍需要提交校赛的中英文摘要盲审版以及答辩 PPT (作品 1)。大赛组委会委托复赛 (区赛) 承办高校协助审查各参赛高校推荐的激励指标、直通指标作品及相关要求等, 审核通过后的作品方可进入复赛环节。校赛结束后完成复赛报名。

2. 时间: 2025 年 5 月~7 月, 7 月 27 日前完成复赛。

3. 地点: 复赛的 5 大赛区承办高校

4. 形式: 线上线下混合式, 原则上每个团队至少选派 1 名成员参加现场汇报答辩, 其余成员可线上参加答辩, 专家全线下评审。

法医学、口腔医学、预防医学、药学中医药、交叉学科 5 个学科赛道及国际竞赛的作品不按分区, 按赛道统一组织复赛。

复赛前, 复赛参赛队伍可根据初赛意见、实验进展来修改作品, 在开放修改时间内重新提交修改的作品 2 (中英文摘要盲审版以及答辩 PPT 的 pdf 版本, 格式要求见附件 1, 以“作品标题-复赛”命名)。之前提交的作品 1 需保留以作对照, 反映项目进展的新变化。

注: 具体时间、地点、形式详见第二轮通知; 设立以下 5 个赛区, 各赛区复赛的承办高校见下表。

复赛分区	院校/赛道/分部		所辖省(市、区)	承办高校	现场复赛地点	
1	本科 院 校	基础 临床 赛道	北部	辽宁、吉林、黑龙江、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	山西医科大学	太原 (山西医科大学)
			东部	上海、江苏、浙江、安徽、山东	安徽医科大学	
2		西部	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宁夏、青海、新疆	兰州大学	广州 (暨南大学)	
		中南部	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福建、江西、香港、澳门、台湾	暨南大学		
3	法医学、口腔医学、预防医学赛道			西南医科大学	泸州 (西南医科大学)	
4	药学中医药、交叉学科赛道、国际竞赛			湖南中医药大学	长沙 (湖南中医药大学)	
5	高职高专院校(高职高专赛区)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洛阳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隶属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地区科学基金项目的西北部地区(内蒙古、宁夏、青海、新疆、西藏、云南、甘肃)高校酌情给予支持。

(三) 总决赛 / “一带一路”国际竞赛

1. 报名: 大赛官网平台将各赛区赛道复赛一等奖作品自动提交到总决赛。

2. 时间: 8月15日~18日

3. 地点: 济南

4. 承办高校: 山东大学

5. 形式: 中国学生、在华留学生团队线下现场参加决赛, 不设线上, 专家线下评审。参加“一带一路”国际竞赛的外国学生团队与中国学生团队按学科组随机混合编组进行答辩, 国境外学生团队视情况可线上参赛。

晋级总决赛队伍可根据复赛意见及实验进展补充进一步修改摘要, 在总决赛前开放修改时间内重新提交作品3(中英文盲审版摘要与答辩PPT的PDF文件, 以“作品标题-总决赛”命名)。原作品1、作品2保留, 以作对照, 反映项目进展的新变化。

未晋级总决赛的队伍可自愿报名参加壁报展示交流环节, 各校限报1项, 优先考虑无决赛作品的高校, 择优按优秀奖表彰; 组织往届金奖项目作品经验交流。

总决赛增设全国总冠军争夺战(**finalist**)环节: 本科院校各学科赛道各赛场的第1名进入终级角逐。采用赛前命题、借助AI工具等在现场进行创新设计、限时比赛模式(具体见第三轮通知), 决出终极大奖: 全国总冠军、亚军、季军及全国前十。

利用直播平台向全国直播开闭幕式现场盛况暨专家报告等。具体见第三轮通知。

九、大赛纪律与监督工作

竞赛委员会专门设立纪律与监督工作组，主要负责开展全过程监督及指导复赛及决赛的监督委员会开展赛场监督，严抓大赛的赛风、纪律工作及本科生科研诚信教育与学术道德培养。

（一）校赛阶段

各高校应严格审查原创性声明及重复参赛事宜，强化各高校师生监督。若发现出现违背声明的诚信问题（抄袭或借用指导教师、研究生的内容等）、重复参赛等问题，可向竞赛委员会纪律与监督工作组/组委会/监督委员会投诉举报（必须列举确实的证据）。经查明违规事实后组委会将取消参赛资格，已经获奖的取消获奖资格，并对相关学生、指导教师及高校进行全国通报批评，酌减该高校下一届推荐复赛指标并全国通报。

（二）复赛、决赛阶段

设立调研员制度，鼓励深度交流、相互学习：设置激励机制，鼓励引导参赛学生申请作为调研员，在复赛、决赛开始前到同城高校复赛参赛项目组开展调研交流；调研员重点调研该项目的选题设计、实验实施开展情况、学生团队情况以及指导教师的指导支持情况（包括指导教师的基金项目情况等），撰写调研报告。被调研高校应积极支持调研员开展交流活动。

复赛、决赛现场比赛时，纪律与监督工作组指导监督委员会开展赛场的全过程监督，包括比赛的流程、秩序、违规情况等，评审专家是否有违背评审工作准则等行为；接受并及时处理参赛项目的异议与投诉。

十、奖项设置

按照医创委【2024】4号文设置初赛、复赛、总决赛（含国际竞赛）的奖项。

（一）初赛（校赛）

初赛项目奖项按校级奖项，由各高校颁发。指导性奖项设置如下。

奖项	要求	奖励
校级一等奖	不超过初赛参赛团队总数的 10%	荣誉证书
校级二等奖	不超过初赛参赛团队总数的 20%	荣誉证书
校级三等奖	不超过初赛参赛团队总数的 30%	荣誉证书

（二）复赛（区赛）

复赛项目按省级奖励，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本科院校与高职院校分开复赛并单独设立奖项，限复赛一等奖作品进入总决赛。奖项设置如下。

奖项	比例	奖励
一等奖	不超过参赛团队总数的 20%	荣誉证书
二等奖	不超过参赛团队总数的 30%	荣誉证书
三等奖	不超过参赛团队总数的 30%	荣誉证书
优秀奖	不超过参赛团队总数的 20%	荣誉证书

闭幕式设颁奖环节，每项一等奖作品选派 1 名学生代表上台领奖；大赛邀请 1 名一等奖作品的学生代表作获奖感言。

（三）总决赛 / “一带一路”国际竞赛

总决赛项目按国家级奖励，设金奖、银奖、铜奖和单项奖（最佳学术奖，最佳风采奖、最佳团队合作奖）、优秀奖，以及最终的总冠军、亚军、季军、前十。金奖、银奖、铜奖根据本科院校组和高职高专院校组、两类作品、各学科赛道、各赛场的队伍数量按 20%、30%、50%比例设置。单项奖将分别颁给各学科赛道、各赛场决赛队伍评分标准中相应细目（内容、汇报答辩、团队合作）分数最高的队伍。本科院校各赛场排名第一的队伍参加最终的总冠军争夺战，评选出总冠军、亚军、季军及前十。壁报展示作品按 30% 比例设优秀奖。

金奖作品的指导教师评为优秀指导教师。竞赛设置优秀组织奖，奖励在竞赛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的高校。优秀组织奖的评选主要依据各高校初赛作品的数量和复赛进决赛的比例，由竞赛委员会/组委会向获奖高校颁发获奖证书，并视情况给予适当奖励。获优秀组织奖高校的管理员评为优秀高校管理员，并发放相关证书。

开幕式增设参赛师生、专家入场仪式；闭幕式前增设联欢会，总时长不超过 1 小时，由各参赛高校师生自由报名展示才艺，承办高校负责组织。闭幕式颁奖环节上台接受表彰的代表包括：总冠军、亚军、季军、全国前十获奖团队及金奖作品团队的学生代表（每项 1 人）；优秀组织奖高校代表（每校 1 人）。总冠军作品和金奖作品的学生代表各 1 人作获奖感言。

十一、联系方式

（一）大赛联系人

1. 大赛秘书处：

席姣娅（华中科技大学），齐炜炜（中山大学），沈晨光（南方医科大学）

电子邮箱：yccmsc@163.com

2. 纪律与监督工作组:

梁伟波（四川大学） 联系电话：17726499630

朱 亮（大连医科大学） 李红丽（陆军军医大学）

3. 官网联系人:

姚老师 电子邮箱：1585497201@qq.com

(二) 各赛区承办高校联系人

1. 北部赛区联系人：汤艳（山西医科大学）

联系电话：13903402941 电子邮箱：ttsishuinh@sina.com

2. 东部赛区联系人：张媛媛（安徽医科大学）

联系电话：0551-65167252 电子邮箱：syjxzx@ahmu.edu.cn

3. 西部赛区联系人：石学睿（兰州大学）

联系电话：18193574020 电子邮箱：shixr@lzu.edu.cn

4. 中南赛区联系人：暨南大学

史楠楠 联系电话：13066810813 电子邮箱 snnjndx@163.com

张逸铠 联系电话：15913148462 电子邮箱 826364294@qq.com

5. 法医口腔预防赛区联系人：吴桐（西南医科大学）

联系电话：13808288020 电子邮箱：7631046@QQ.com

6. 药学中医药、交叉学科赛区联系人：湖南中医药大学

胡思 联系电话：13548773143 电子邮箱：hnucmyxy@hnucm.edu.cn

唐群 联系电话：13467536701 电子邮箱：57651713@qq.com

7. 国际赛道联系人：徐静（浙江大学“一带一路”国际医学院）

联系电话：18842499532 电子邮箱：xjane@zju.edu.cn

中俄医科大学联盟外方高校联系人:

刘岩（哈尔滨医科大学） 电子邮箱：183557203@qq.com

8. 高职高专赛区联系人：杜学利（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电话：13526917897 电子邮箱：duxueli2002@163.com

(三) 总决赛联系人

山东大学齐鲁医学院

张泰松 联系电话：15953132821 电子邮箱：zhangtaisong@sdu.edu.cn

刘尚明 联系电话：18615657203 电子邮箱：liushangming@sdu.edu.cn

十二、大赛注册费及缴纳方式

1. 复赛注册费

复赛注册费收费标准：每项作品 1000 元，主要用于嘉宾、专家的劳务等。请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前以学校为单位进行缴纳。逾期将被视为自动放弃资格。

参加大赛现场复赛的学生、教师无需缴纳会务费，参赛期间食、宿、交通全部自理。

竞赛委员会授权华培（天津）会议服务有限公司收取注册费并开具发票票据。

注册费缴纳方式：银行转账

开户单位：华培（天津）会议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新港支行

银行帐号：2804 9779 3190

联系人：刘老师，手机：17533632181（微信同号）

汇款转账时请注明“学校+各学科组作品数”

2. 总决赛注册费

注册费收费标准：每项作品 1200 元，主要用于嘉宾、专家的劳务及嘉宾的交通住宿等。

参加大赛现场总决赛的学生、教师无需缴纳会务费，参赛期间食、宿、交通全部自理。

注册费缴纳方式同上（具体见第三轮通知）。

高等学校大学生医学创新竞赛委员会（章）

2025 年 1 月 2 日

附件 1 作品格式要求

附件 2 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医学创新大赛暨“一带一路”国际竞赛作品原创性声明

附件 3 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医学创新大赛暨“一带一路”国际竞赛答辩要求

附件 4 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医学创新大赛暨“一带一路”国际竞赛评分标准

附件 5 各学科赛道作品申报指南